

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重大活動作業要點

114 年 10 月 14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

114 年 10 月 28 日湖農工學字第 1140009379 號公告發布

一、目的：為妥善規劃與執行本校各類重大活動，確保活動順利進行與參與人員安全，特訂定本作業要點。

二、適用範圍：重大活動係指校慶慶祝大會、校慶運動會、畢業典禮與全校越野賽跑等全校性活動。

三、工作人員指派原則：

(一)各活動主辦處室依工作性質提出人力需求，由籌備會議審議後提報校長核定。

(二)指派名單須於學校首頁網路公告並 E-MAIL 通知被指派老師。

(三)以具備活動之專業知能或技能者為優先。

(四)以專任教師為原則，並以下列順序遴選：

1. 以在校服務年資較淺者優先。
2. 以服務年資較淺者優先。
3. 若服務年資相同，則以年齡較輕者優先。
4. 若仍無法區分，則由校長裁示之。

四、獎勵：

(一)參與本校重大活動且工作表現具成效之教師或職員，得由各組主管提報，報請校長核定後予以公開表揚或獎勵。

(二)活動期間提供工作人員便當及感謝小禮物等。

五、附則：

(一)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(二)未盡事宜，得依相關法令規定或校長指示辦理。